

緊急

秋

起案用紙

大本 陸軍 副官 第六十二 第二

六月八日

總長

次長

參謀

主任

明治 年 月 日

長 官 大 正 一 年

韓王巨文島 燈塔 設成、は至急 着手 派  
考ラ ありし、を 左記ニ 各ラ 注意 在ル、據ル、  
上 取書、借給ラ 給シ 福川 延延 塔 可 下 申付 候也  
之 以 該 塔 在 五 層 月 勢 略 下 也

延々 延々 塔 者、ハ、塔 塔 塔、五、下、下

和 田 慶 次

木 恒 三

大本營

0778 0777

大本營

木恒三  
田慶次

至る名看守派  
任多、操中、  
N々中付人電

主任



0778 0777

至る名看守派  
任多、操中、  
N々中付人電

二九二



總第四二三六號第二  
陸軍副官第六九二號第一  
明治三十八年六月七日



六月七日

參謀總長侯爵山縣有朋  
陸軍副官第六九二號第一



韓國西南沿岸、航路ヲ安全ナラシムル為  
巨文島、七發島及竹島、各燈臺着  
守トシテ仁川碇泊場司令部ニ雇負六  
名(一燈臺ニ二名宛)配屬方御取計相成  
度巨文島燈臺ハ既ニ竣成致至急着  
守派遣ヲ要シ矣間左記二名ヲ陸軍省

0773

雇員ニ採用ノ上頭書ノ月俸ヲ以テ同院泊場司令部(配屬相成)於此別紙履歷書相添テ也

追テ通信者トハ恒議濟ニ有之又他二燈臺ノ看守ハ燈臺竣成後更ニ人撰ノ上稟申可致矣

左記

月俸四拾圓 航路標識管理ニ所看守 和 田 慶 次  
月俸參拾圓 日 青 木 恒 三

0781 0780

以上二名共現於  
守ノ人サニシテ  
孤島ニ於テ勤勞  
特別所詮議  
ヲ撰致度

運輸

不  
管

同  
院

之  
別

他  
二

人  
撰

慶  
次

恒  
三

0781 0780

以上二名共現給々與後日尚ホ淺キモ燈台看  
守人サミシク希望者サテリ特別技術ヲ要シ  
孤島ニ於テ勤務昼夜共繁劇有之ヲ聞  
特別所詮議ヲ以テ頭書ノ通給與柳成  
ヲ掃致度

運輸通信長官部